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6〕1524号

---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“粤广州货 1988” 自卸砂船继续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广州市朗现船务有限公司：

你司番朗现〔2016〕056号文悉。“粤广州货 1988”为原经我厅批准航行港澳航线（粤交水〔2015〕285号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司经营的“粤广州货 1988”自卸砂船（2489总吨、1393净吨、载货量 3984 吨、主机功率  $2 \times 447\text{KW}$ ）运输砂石料（依据你司与伟新国际船务香港有限公司签订的建筑碎石运输合同），继续航行广东省内河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，航行有效期至

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请你司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船舶、船员证书。经营期间，你司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船舶安全运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水运局，省边防局，广东海事局，海关广东分署，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，广州边检总站，广州海关，广州海事局，广州港务局，广东省船舶检验局广州分局。

---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6年12月30日印发

---